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2015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范志全	董事长	因公出差。	李卫社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范志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延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石桥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所涉及的经营业绩预计等前瞻性陈述可能受宏观环境、市场情况等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9
第九节 财务报告	40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本集团、公司	指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广田高科	指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田置业	指	深圳市广田置业有限公司
广田华南	指	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广田软装	指	深圳市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
广融基金	指	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新华丰	指	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广田柏森	指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方特幕墙	指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广田智能	指	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友迪斯	指	上海友迪斯数字识别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广田股份	股票代码	00248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广田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GRANDLAND DECORATION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RANDLAND DECORATI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范志全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旭	郭文宁、朱凯
联系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沿河北路 1003 号京基东方都会大厦 1-3 层	深圳市罗湖区沿河北路 1003 号京基东方都会大厦 1-3 层
电话	0755-22190518	0755-22190518
传真	0755-22190528	0755-22190528
电子信箱	zq@szgt.com	zq@szgt.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4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4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和地点、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号码、组织机构代码等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4 年年报。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657,647,643.93	4,203,392,525.72	-12.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5,828,762.41	205,418,171.36	-19.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4,134,827.61	203,645,344.48	-34.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93,905,187.18	-983,674,102.99	-11.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40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40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6%	5.38%	-1.5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999,988,304.29	11,327,217,353.82	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518,591,757.19	4,179,118,438.71	8.12%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657.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32,332.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872,854.65	该金额包含广田华南少数股东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业绩补偿款 3600 万元（根据广田华南业绩承诺期业绩实现情况，公司与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周玉章签署了《补偿协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98,132.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0,777.82	
合计	31,693,934.8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上半年，公司践行“建筑装饰综合服务平台+绿色家装O2O+家居智能服务平台”的“三步走”发展战略，夯实传统公装业务，发展定制精装、互联网家装、智能家居三大新业务，加快转型升级步伐。在公司承办的第十一届文博会广田分会场上，定制精装、互联网家装、智能家居三项新业务获得众多客户、媒体、投资者的高度关注和认可。同时，公司对广田智能、上海友迪斯数字识别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毕马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增资，参与投资设立广田机器人有限公司，布局人脸识别智能单品、装修机器人、BIM领域。公司荣获2014年度《财富》中国500强称号，排名较上年度上升了32位。

受宏观经济增长放缓，房地产市场景气度不高之影响，上半年公司传统业务订单未能充分释放。同时，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和公司债后，财务费用同比增加，股权激励费用列支亦导致管理费用同比增加，业绩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5,764.76万元，同比下降12.9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582.88万元，同比下降19.27%。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本公司为综合建筑装饰工程承建商，主营业务为建筑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657,647,643.93	4,203,392,525.72	-12.98%	
营业成本	3,038,061,730.39	3,541,076,756.11	-14.21%	
销售费用	59,937,210.50	91,598,030.74	-34.56%	主要为本期公司营销模式调整所致。
管理费用	112,136,577.03	78,759,230.11	42.38%	主要为本期限制性股票摊销费用增加及近两年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前期投入所致。
财务费用	79,394,498.55	47,459,649.05	67.29%	主要为本期新发行公司债券 5.9 亿元及短期融资债券 5 亿元产生的利息支出所致。

所得税费用	37,872,448.68	41,771,948.86	-9.34%	
研发投入	122,295,599.52	152,162,809.43	-19.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3,905,187.18	-983,674,102.99	-11.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450,671.50	74,594,579.44	-446.47%	主要为广融基金投资 1.8 亿元用于工程金融业务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0,496,862.56	650,795,144.13	39.91%	主要为本期新增限制性股票认购及股票期权行权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1,937,717.60	-258,284,379.42	-71.11%	主要为广融基金投资 1.8 亿元用于投资工程金融业务及本期新增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行权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1、推出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未来发展及转型需要，顺利完成5年期5.9亿元人民币公司债券发行，并推出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发审委核准。

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顺利实施，一方面将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和财务状况，降低负债规模和财务费用；另一方面，将满足公司日益增长的营运资金需求，为大装饰产业平台的继续建设、互联网家装和智能家居业务的开拓以及新兴市场、海外市场开拓提供强有力支撑；同时，复星集团作为战略合作伙伴参与此次定增，未来亦将从营销渠道、品牌、金融、产业管理、全球化等领域对公司产业扩张起到积极促进作用。此外，公司也将积极寻求更多的战略合作伙伴，利用双方优势，实现互利共赢，持续推动公司转型升级。

2、全面布局新业务，转型升级初具成效

(1) 依托住宅精装实力，全新部署定制精装业务

基于住宅精装积累的优势资源和装修经验，公司着手部署定制精装业务。定制精装能有效解决开发商和消费者的痛点。从开发商角度，能解决精装房产品单一问题，降低市场风险，促进房产销售；从消费者角度看，提供高性价比产品和贴心服务，同时满足一定个性化需求。目前，公司已携手知名地产开发商，共同推进定制精装服务，定制精装将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2) 研发“图灵猫”智能家居产品，着力打造家居生态智慧平台

上半年，公司完成广田智能的增资，组建了智能家居研发、市场和运营团队。广田智能以重体验的互联网思维，结合前沿的互联网和数据服务技术，充分利用广田多年来在住宅精装修领域积累的资源优势，以及业内领先的硬软件设计、工艺设计经验，倾心打造智能家居产品“图灵猫”（网址：www.turingcat.com，公众微信号：图灵猫），为家庭提供智能化整体解决方案，实现家居产品互联互通、根据生活场景智能控制等功能，从而实现真正意义上“智能家”的体验。“图灵猫”将于2015年9月1日在深圳正式发布。借助装修入口的优势，进军智能家居领域及泛家居消费市场，是践行“三步走”发展战略，打造家居运营服务平台的重要步骤。公司拟依托“图灵猫”建立“装饰装修—智能家居—智慧社区”闭环生态圈，依托用户大数据开展社区、金融等服务。

（3）以互联网思维积极寻求家装变革，推动公司转型升级

互联网家装是对传统家装的变革，它颠覆了传统家装的装修流程，提高了用户决策效率，增强了装修过程中的体验感，具有传统家装无可比拟的优势。上半年，在第十一届文博会期间推出的过家家装修网（网址：www.guojj.com，公众微信号：guojjzx），赢得了用户和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和好评。“过家家”装修网，借助广田20年的住宅精装修经验，以广田深厚的设计、施工管理、供应链为基础平台，与互联网技术、现代IT技术、VR虚拟现实增强技术结合，打造场景化的电子商务平台与用户进行线上线下的互动，为用户提供“所见即所得”的快速设计、DIY设计、App远程施工监管等“尖叫点”服务，重构“不将就”的家装商业生态圈，其与智能家居业务有效粘合，共同推动公司转型升级。下半年，过家家线下体验馆将率先在深圳开业，互联网家装业务将逐步落地。

3、涉足建筑装饰机器人，引领装修工业化革命

公司拟与控股股东、香港中文大学、中科院、日本东北大学的行业专家合作进军装修机器人业务。广田机器人公司拟依托广田之装饰装修经验，行业专家的机器人工程经验，研发建筑装饰细分领域机器人。由于建筑装饰行业面临年轻体力劳动者数量下降，用工成本增长的困难，研发建筑装饰机器人并产业化，有望替代传统装饰工人，引领装修工业化革命。此外，公司还通过股权投资积极扩展新的研究领域和业务领域。公司以自有资金500万参股毕马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探索利用BIM技术为建筑工程行业提供全生命周期信息化解决方案。公司和董事长范志全等17名高管以自有资金3000万参股上海友迪斯数字识别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涉足人脸识别民用市场，人脸识别与公司智能家居、互联网家装、定制精装业务将产生协同效应。

4、继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采用“合伙人制”广聚人才

公司完成董事会及管理层换届选举后，顺利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包含董事长、总经理在内的59位高层、中层核心人员、设计骨干和分、子公司/事业部负责人，有效激发团队活力并增强核心

人才凝聚力。同时，公司继续加强了人才引进力度，采用“合伙人制”引进高精尖人才队伍，通过股权合作，实现利益捆绑和人才卡位。上半年，公司对广田智能股权结构进行了调整优化（其中核心技术团队持有广田智能17.4%股权），引进了来自腾讯、百度、华为的专家人才，作为广田智能的“合伙人”，共同推动智能家居业务的快速、有效落地。另外，公司还大力引进了来自腾讯、阿里巴巴、京东等多位高端人才，组建了互联网家装团队，将来亦将以“合伙人制”实现团队持股，使公司互联网家装平台建设及运营得到充分保障。未来，公司仍将持续采用“合伙人制”及其他激励方式，不断吸引业内顶尖专家及高端人才加盟，继续推进技术和技能性人才培养计划，为未来的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此外，公司有序加大优质项目的储备力度，继续推动事业部改革。在第十一届文博会期间与四川门里天府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法拉帝国际酒店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香江集团有限公司、浙江佳源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恒荣置地有限公司、深圳市鹏城置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累计签署103亿元战略合作协议，同时与国内知名物流及仓储服务提供商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推动公司供应链体系的建设。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建筑装饰业	3,638,388,668.68	3,033,472,803.07	16.63%	-13.20%	-14.16%	0.93%
制造业	3,939,563.75	4,320,427.32	-9.67%	-56.63%	-38.73%	-32.03%
分产品						
装饰施工	3,534,640,138.62	2,935,334,759.73	16.96%	-13.46%	-14.72%	1.22%
装饰设计	55,009,639.26	53,707,251.54	2.37%	-9.67%	-4.13%	-5.64%
智能工程	3,016,828.77	1,043,698.26	65.40%	-83.30%	-90.59%	26.78%
木制品销售	3,939,563.75	4,320,427.32	-9.67%	-56.63%	-38.73%	-32.03%
园林绿化	45,722,062.03	43,387,093.54	5.11%	61.87%	75.02%	-7.13%
分地区						
华东地区	795,264,955.67	600,423,035.68	24.50%	-20.80%	-29.52%	9.34%
华北地区	294,833,205.94	241,251,262.83	18.17%	-43.52%	-46.87%	5.15%
华南地区	1,519,747,436.99	1,330,392,513.92	12.46%	47.79%	52.14%	-2.50%
华中地区	478,928,377.86	405,332,728.24	15.37%	-7.03%	-6.17%	-0.78%
东北地区	3,944,975.23	2,683,410.56	31.98%	-95.51%	-96.53%	19.85%

西北地区	43,257,775.91	42,580,997.37	1.56%	-69.27%	-65.17%	-11.58%
西南地区	506,351,504.83	415,129,281.79	18.02%	-43.90%	-43.05%	-1.23%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作为建筑装饰行业龙头企业，在资质、品牌、区域布局、绿色装饰技术研发、创意设计、工程金融创新、总包集成、住宅精装经验等方面优势明显。具体竞争力分析详见公司2014年度报告。

2015年，公司围绕“三步走”战略，积极推动定制精装、互联网家装、智能家居三大新业务的有效落地，前瞻性布局建筑装饰机器人领域业务，转型升级初见成效，并将成为公司新的核心竞争力。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000,000.00	234,630,000.00	-97.87%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毕马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为建筑工程行业提供全生命周期信息化解决方案，提供 BIM 建模进行项目协同管理服务	30.00%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贷款对象	是否关联方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担保人或抵押物	贷款对象资金用途
青岛磐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否	5,000	20.00%	1、平度市青岛路 96 号，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3140203 号土地，37440 平方米；2、平度市青岛路 96 号，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3155049 号，44871 平方米。	公司承接青岛磐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装饰项目，广融基金为其提供贷款。
成都新成国际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否	4,500	17.78%	成都新成国际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新成国际项目一期 8-10 号楼地下停车位等	根据广融基金与成都新成国际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成都瑞晟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闫守北、四川发展瑞信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新成国际一期项目合作协议》，广融基金为新成国际项目提供融资 1 亿元，其中 4500 万元由广融基金通过成都银行发放委托贷款，融资主要用于成都新成国际项目应付账款及后续装修工程款的支付，其中专项用于支付本公司装修工程款的资金不低于 6,000 万元。
合计	--	9,500	--	--	--
展期、逾期或诉讼事项（如有）	公司子公司广融基金向青岛磐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已逾期，2014 年 11 月 18 日，中信银行深圳分行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青岛磐龙偿还借款本金及其他费用共计人民币 6,205.43 万元，同时递交先保全后送达申请书，请求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对本案采取财产保全后再送达本案的民事起诉状及证据材料。2014 年 11 月 26 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受理此案件，并出具了编号为（2014）深（福）法（民二初）字第 8333 号的《受理案件通知书》。2015 年 5 月 19 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出具了编号为（2014）深（福）法（民二初）字第 8333 号的《民事判决书》。				
展期、逾期或诉讼事项等风险	2014 年 12 月 1 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14）深福法民二初字第 8333 号），裁定查封、扣押或冻结被告青岛磐龙名下价值 6,205.43 万元的财产。2015 年 1 月 7 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				

的应对措施（如有）	院向中信银行深圳分行出具了《查封、冻结、扣押财产通知书》（（2014）深福法民二初字第 8333-1 号），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已按中信银行深圳分行提供的财产线索明细表，对青岛磐龙名下财产进行冻结。 2015 年 5 月 19 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出具了编号为（2014）深（福）法（民二初）字第 8333 号的《民事判决书》，判定青岛磐龙应在该判决发生法律效力起十日内偿还贷款本金 5,000 万元及利息 4,166,666.67 元、罚息 1,291,666.67 元、复利 331,178.93 元。判决书发出后，青岛磐龙未能如期执行，公司已经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15 年 8 月 3 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已立案并出具了《受理案件通知书》。
委托贷款审批 董事会公告披 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委托贷款审批 股东会公告披 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9,587.92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461.2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1,712.52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15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51.9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7,92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8,332.08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9,587.92 万元。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31,716.87 万元（含银行利息）。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	是	28,228	28,228		28,228	100.00%	2012-12-31	-735.39	不适用	否
设计研发中心项	否	7,752	7,752				2012-12-31		不适用	否

目										
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	否	6,919.1	6,919.1		2,513.12	36.32%	2012-12-31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2,899.1	42,899.1		30,741.12	--	--	-735.39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资金缺口购买广州分公司办公用房	是	6,013.61	0				2012-12-31		不适用	是
成都市华南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60% 股权收购	否	4,896	4,896		4,896	100.00%		1,617.93	不适用	否
深圳市方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1% 股权收购	否	8,310	8,310		8,310	100.00%		1,452.47	不适用	否
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51% 股权收购	否	3,063	3,063		3,063	100.00%		-168.83	不适用	否
南京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60% 股权收购	否	15,480	15,480		15,480	100.00%		412.73	不适用	否
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否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86.3	不适用	否
深圳市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否	3,000	3,000		3,000	100.00%		-325.78	不适用	否
补充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资金缺口	否	11,565	11,565	2,924.72	11,861.18	102.56%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8,500	8,500		8,500	1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85,861.22	85,861.22	10,536.5	85,861.22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56,688.83	150,675.22	13,461.22	150,971.4	--	--	3,174.82	--	--
合计	--	199,587.93	193,574.32	13,461.22	181,712.52	--	--	2,439.4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公司设计研发中心项目目前尚未投入，主要系公司尚未购置到适应设计研发中心发展需求的办公楼；</p> <p>2、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因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根据市场拓展实际需要来安排分公司的新设及改扩建，原定新设及改扩建一、二级分公司的进度比预定计划有所延缓。</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补充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资金缺口购买广州分公司办公用房项目，由于交易对手未能如期交房，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手友好协商，公司拟取消购置广州分公司办公用房，由对方退回公司已预付的购房款及相应资金成本。公司董事会已对外发布公告。2014 年 12 月 30 日交易对手已将该项目预付款 5,413.61 万元及相应资金成本 477.95 万元返回募集资金账户。</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15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51.9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7,92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8,332.08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9,587.92 万元，较原募集计划 42,899.10 万元超募 156,688.82 万元。</p> <p>1、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5 日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8,500.00 万元归还银行贷款。</p> <p>2、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分别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2011 年 1 月 30 日、2011 年 4 月 25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部分超募资金共计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用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p> <p>3、2011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6,013.61 万元补充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资金缺口用于购置广州分公司办公用房。公司已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前向交易对手广州合银广场发展有限公司预付了购房款共计人民币 6,432.12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部分 5,413.61 万元）。</p> <p>4、2011 年 6 月 8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30,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1 年 10 月 28 日、2011 年 12 月 21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部分超募资金共计人民币 30,000.00 万元用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p> <p>5、2012 年 4 月 24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4896 万元收购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成都市华南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60% 股权。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4 月 28 日、5 月 14 日、5 月 30 日、6 月 26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部分超募资金共计人民币 4,896.00 万元支付大海川投资公司股权转让款。2012 年 5 月 21 日，成都市华南建筑装饰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式更名为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p> <p>6、2012 年 5 月 28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1,565 万元补充募投项目—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资金缺口并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现金增资。</p> <p>7、2012 年 9 月 28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8,310 万元收购深圳市方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市方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1% 股权。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10 月 22 日、11 月 20 日、12 月 11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部分超募资金共计人民币 8310 万元支付股权转让款。2012 年 11 月 10 日，方特装饰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p> <p>8、2013 年 10 月 15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设立工程产业基金管理公司。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15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部分超募资金共计人民币 10,000 万元用以作为设立工程产业基金管理公司款，2013 年 11 月 21 日，</p>

	<p>工程产业基金管理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名称为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p> <p>9、2012年10月25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9,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2012年10月31日，11月29日，12月13日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出19,000万元到自有资金账户，公司已于2013年4月23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3年11月26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9,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分别于2013年11月27日、2013年11月28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部分超募资金共计人民币19,000万元用以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4年7月23日，公司将上述19,000万元资金提前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至此，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完毕。</p> <p>10、2013年11月26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设立软装公司。公司于2013年12月24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作为设立软装公司款。2014年1月16日，软装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名称为深圳市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p> <p>11、2013年12月25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3,063万元收购深圳市东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公司于2014年1月17日、21日、3月17日分别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出超募资金200万元、718.9万元和2,144.1万元用于支付股权转让款。2014年2月19日，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p> <p>12、2014年5月15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5,480万元支付受让陆宁持有的南京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60%股权首期转让款。公司于2014年5月27日、6月27日、7月1日、7月9日、12月9日分别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出超募资金4,644万元、2,740万元、5,000万元、3,000万元、96万元用于支付股权首期转让款。2014年6月11日南京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名称由南京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p> <p>13、2014年10月9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40,861.22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2014年12月3日、2015年1月21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部分超募资金共计人民币40,861.22万元用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57.82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审国际鉴字【2010】01020125号《关于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2011年3月已完成置换。</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	不适用

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已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存放于各募集资金项目专户，并正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实施。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和监管执行情况良好。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	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	28,228		28,228	100.00%	2012-12-31	-735.39	不适用	否
合计	--	28,228	0	28,228	--	--	-735.39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变更原因：鉴于公司募投项目--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中幕墙铝合金产品生产项目与控股子公司方特装饰工业园生产项目（幕墙专业生产加工）重复，且方特装饰在幕墙专业领域实力较为突出，其筹建的工业园为幕墙专业生产加工基地，专业性强、规格更高，因此取消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中幕墙铝合金产品生产项目。</p> <p>2、决策程序：2012年12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的议案》，并经2012年12月27日召开的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3、具体详见2012年12月5日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2-056号《关于变更募投项目--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的公告》。</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上述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董事会关于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年08月26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5-066号《董

事会关于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广田幕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装饰	建筑幕墙	12,000,000	6,675,677.61	6,283,523.32	0.00	-1,334,282.43	-1,334,282.43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子公司	建筑装饰	装饰设计	10,000,000	14,755,219.22	13,830,026.12	11,212,337.53	-2,066,447.67	-2,026,263.92
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装饰	建筑智能化	13,240,000	9,123,879.45	8,432,638.32	97,087.38	-1,529,350.31	-1,147,012.73
深圳市广田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	投资房地产	38,000,000	55,465,621.16	55,056,872.07	3,071,004.80	1,180,069.00	887,414.25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建筑材料	120,000,000	518,683,378.82	416,356,788.34	32,359,998.33	-7,358,195.11	-7,353,913.06
长春广田装饰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装饰	装饰施工与设计	1,000,000	1,005,885.25	996,469.25	0.00	-86.28	-86.28
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金融业	投资管理 受托管理 股权投资 基金；受 托资产管理； 投资管理	300,000,000	482,337,167.02	302,910,555.29	14,720,159.50	2,497,296.73	1,863,022.62
深圳市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装饰	家居饰品的设计及销售；软装装饰工	30,000,000	30,771,516.56	23,696,345.13	6,731,568.57	-3,257,751.38	-3,257,751.38

			程						
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装饰	装饰设计与施工	32,000,000	252,940,744.44	57,509,535.93	150,476,514.86	21,672,159.47	16,179,270.95
深圳市方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装饰	建筑幕墙	60,784,300	472,164,865.33	80,594,319.18	226,104,396.10	15,867,809.31	14,524,742.21
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建筑装饰	园林设计与施工	30,000,000	41,801,245.15	29,980,837.03	45,722,062.03	-2,251,073.39	-1,688,305.05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建筑装饰	装饰设计与施工	64,500,000	642,524,383.75	103,408,343.05	240,226,578.11	5,626,112.36	4,127,328.53
广田装饰集团（澳门）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装饰	装饰设计与施工	澳门币 1,000,000	11,003,773.82	4,699,034.48	7,289,992.05	-1,174,290.80	-1,174,290.80
毕马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建筑装饰	装饰设计与施工	2,642,600.00	5,362,312.90	4,697,824.94	630,150.47	-799,201.81	-802,175.06
晋能广田（朔州）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建筑装饰	装饰设计与施工	3,000,000.00	3,281,458.40	2,894,968.07	0.00	-86,255.19	-86,255.19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六、对 2015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 年 1-9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00%	至	10.00%
2015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	25,716.62	至	35,360.35

动区间（万元）			
2014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2,145.77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宏观原因导致订单未能充分释放，限制性股票成本费用分摊及债务融资财务费用上升。		

七、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5月11日，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决议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5元（含税）。公司于2015年6月18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配公告》（2015-056），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38,270,2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5年6月26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现金分红政策没有进行调整或变更。

十、本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5年01月05日	公司办公场所	电话沟通	机构	安信证券、银华基金、宝盈基金、申银万国、从容投资、大成基金、广发证券、国泰君安、国都证券、海通证券、宏利基金、兴业证券、华宝信托、华商基金、华夏基金、华泰柏瑞基金、嘉实基金、金元证券、景顺长城、南方基金、千合资本、谦石投资、融通基金、长润资产、泰达宏利、新价值投资、星石投资、银河证券、长城基金、招商基金、中信建投、重阳投资、中信证券、易方达基金、信诚基金、天治基金、哲灵投资、法国欧菲资产、高盛资产、合能投资	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5年01月09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金元证券、上海源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招商基金、信达澳银基金、厦门普尔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5年01月19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	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5年01月20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北京京西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华润元大基金、广东银石投资有限公司、中国远洋运输集团、吉祥人寿保险、银华基金	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5年01月29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国银河证券、诺安基金、华龙证券、东莞证券、银河基金、前海人寿保险、盈峰资本、深圳民森投资、广东恒信盈创投资	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5年03月10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行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5年05月05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证券、广发基金、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长信基金、深圳市恒运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广东新价值投资有限公司、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璧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山证券、中国银河证券、华夏基金、深圳前海鼎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5年05月11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国银河证券、安信证券、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湖南松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州证券、深圳天生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鲲鹏恒隆投资有限公司、广发证券、大成基金、广州金骏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博时基金、深圳望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证券时报	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5年05月14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东海证券、广东恒信盈创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5年05月27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安信证券、华宝兴业基金	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5年06月23日	公司办公场所	实地调研	机构	君本投资、深圳恒运盛投资顾问公司、民生证券等	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注2）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注3）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注4）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注5）	披露索引
毕马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毕马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30%的股权	500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增资毕马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30%的股权已完成工商登记。	该投资事宜对本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不会造成影响。	-13.04万元		-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上海友迪斯数字识别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友迪斯数字识别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3.9% 的股份	2,390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尚未支付全部价款，且被投资公司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该收购事宜对本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不会造成影响。	-	-	是	与关联人共同对外投资	2015-6-4	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上海友迪斯数字识别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5-054）
-------------------	-----------------------------	-------	--------------------------------------	------------------------------	---	---	---	------------	----------	---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015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期权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经过本次调整后，公司股权激励对象为47人，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780.8万份，47名激励对象可在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三个行权期内行权可自主行权712.32万份股票期权。

2015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未行权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在201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将未行权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20.18元/股调整为20.03元/股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共行权6,277,200份股票期权。

（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2014年10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相关议案。

2014年11月7日，上述草案在获得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4年11月25日，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相关议案。

2、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情况

由于部分原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认购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进行调整。2014年11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将激励对象由61人调整为59人，授予数量由1,500万股调整为1,484万股。

3、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2014年11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以2014年11月25日为授予日，向59名激励对象授予1484万股限制性股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为2015年6月3日。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	与公司为同一控股股东	采购商品	购买材料	市场价格	-	994.21	0.41%	5,000	否	电汇		2015-4-16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15-021）
深圳市广田京基物	与公司为同一	接受劳务	物业管理	市场价格	-	55.90	13.89%	350	否	电汇		2015-4-16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2015年度日常关联

业管理有 限公司	控股股 东												交易预计的公告》 (2015-021)
合计				--	--	1,050.11	--	5,35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预计 2015 年度公司向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采购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涂料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共向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采购涂料产品 994.21 万元；预计 2015 年度深圳市广田京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不超过 350 万元物业管理服务，报告期内，深圳市广田京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共向公司提供 55.90 万元物业管理服务。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共同投资详见“本节 5、其他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2015年3月17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与控股股东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毅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广峰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以现金方式向广田智能增资2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认缴增资380万元，将以自有资金出资，广田控股认缴增资798万元，深圳市广毅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增资300万元、深圳市广峰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增资522万元。

2、2015年6月3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上海友迪斯数字识别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广田股份与范志全等17名自然人与上海友迪斯数字识别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友迪斯”）及其法人股东上海殷迈商贸有限公司、上海鑫洽投资管理咨询事务所、实际控制人张俊杰夫妇等共同签署《股份认购协议书》。根据协议书安排，广田股份、范志全等

17名自然人拟以自有资金总额共3000万元人民币认购上海友迪斯新发行股份，占新股发行后标的公司总股本的30%，其中广田股份出资2390万元人民币，占新股发行后标的公司总股本的23.9%。

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子公司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5年03月18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5-011）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上海友迪斯数字识别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5年06月04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5-054）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02日	12,000	2014年04月15日	12,000	一般保证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综合授信额度项下各具体授信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12,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12,000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02 日	2,550	2014 年 06 月 05 日	2,550	连带责任保证	为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 年 11 月 26 日	3,000	2014 年 11 月 30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授信额度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各具体授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 1 年。	否	否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12 月 24 日	5,400	2015 年 01 月 22 日	5,4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为自主合同生效至贷款期限届满之日后 1 年	否	否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04 月 23 日	2,040	2015 年 05 月 11 日	2,04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为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04 月 23 日	4,080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05 月 13 日	15,000	2015 年 06 月 25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为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05 月 13 日	15,000	2015 年 06 月 12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为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26,52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2,44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2,07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7,99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26,52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2,44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 计 (A3+B3+C3)			44,07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9,99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6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 务担保金额（E）				14,99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14,990				

（1）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九、公司或持股 5% 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 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叶远西	叶远西承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十，并向本公司及时申报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2010-7-8	在公司任职期间及离职后 12 个月内	严格履行
	叶远西、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叶远西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保证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促使其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其他关联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身份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活动。如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2010-1-18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叶远东、叶云月、叶嘉铭、叶嘉乐	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叶远东、叶云月、叶嘉铭、叶嘉乐分别承诺：（1）本人（包括本人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下同）目前未从事与发行人现从事的建筑装饰工程的设计、施工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发行人不构成同业竞争；（2）本人未来不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从事的经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2010-6-29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叶远西、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叶远西及控股股东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承诺：保证将禁止利用任何方式占用股份公司的资金。	2009-1-18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深圳市广田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田置业有限公司承诺在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叶远西控制的企业期间，除经营地块号 H123-0011 房地产开发经营相关业务外，不再从事其他房地产开发业务。	2015-7-8	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叶远西控制的企业期间	严格履行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人，就本次发行的相关事项承诺如下：本公司及关联方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直接或间接向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各认购方（包括认购方	2015-6-2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期间	严格履行

		的投资人) 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广田控股就广田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承诺如下: 本公司、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的关联方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 直接或间接向深圳前海复星瑞哲恒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益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投资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2015-6-2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期间	严格履行
	叶远西	公司实际控制人叶远西就广田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承诺如下: 本人、本人控制的企业、本人的关联方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 直接或间接向深圳前海复星瑞哲恒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益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投资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2015-6-2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期间	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十一、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3年1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2013年1月25日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公司决定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1.9亿元(含11.9亿元)公司债券。2013年4月1日, 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申请经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

2013年4月17日，中国证监会下发证监许可〔2013〕359号批复文件，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119,000万元公司债券，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2015年4月10日，公司完成2015年公司债券5.9亿元发行，债券票面利率为5.99%。2015年5月26日，2015年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简称：15广田债，证券代码：112241。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发行公司债券11.9亿元，分别为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6亿元、2015年公司债券5.9亿元。

2、经2015年1月5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5年1月22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报告》及相关材料。公司于2015年2月16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0285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公司于2015年5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0285号）。随后，经2015年5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5年6月1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反馈意见回复等材料。2015年8月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通过。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3,233,760	16.09%	14,840,000			-39,556,637	-24,716,637	58,517,123	10.87%
3、其他内资持股	83,233,760	16.09%	14,840,000			-39,556,637	-24,716,637	58,517,123	10.87%
境内自然人持股	83,233,760	16.09%	14,840,000			-39,556,637	-24,716,637	58,517,123	10.8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33,943,240	83.91%	6,277,200			39,556,637	45,833,837	479,777,077	89.13%
1、人民币普通股	433,943,240	83.91%	6,277,200			39,556,637	45,833,837	479,777,077	89.13%
三、股份总数	517,177,000	100.00%	21,117,200				21,117,200	538,294,2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导致公司股份总数增加14,840,000股；

2、报告期内，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共行权6,277,200份股票期权，导致公司股份总数增加6,277,200股；

3、报告期内，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承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公司离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进行了相应的锁定处理。

4、报告期内，公司与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周玉章签署了《补偿协议》，公司同意对周玉章持有的广田股份1,156,637股解除限售。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4年11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以2014年11月25日为授予日，向59名激励对象授予1484万股限制性股票。

2、2015年4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公司47名股权激励对象自2014年12月1日起至2015年11月30日可自主行权共计712.32万份股票期权。

3、2014年8月15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4、报告期内，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专审字【2015】48270004号审计报告，公司与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周玉章签署了《补偿协议》，公司同意对周玉章持有的广田股份1,156,637股解除限售。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了核准登记。

2、报告期内，公司部分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共自主行权6,277,200份股票期权，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了核准登记。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股权激励对象采取自主行权方式共行权6,277,200份股票期权、公司完成14,840,000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公司股本由517,177,000股增至538,294,200股，股东权益增加238,419,096元，导致公司2014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下降0.68%，2014年末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上升1.56%；导致2015半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下降0.68%，2015年6月30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上升1.43%。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共向59名激励对象授予14,840,000股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股本增加14,840,000股，股东权益及资产同时增加111,745,200元；

2、报告期内，公司部分股权激励对象采取自主行权方式共行权6,277,200份股票期权，导致公司股本增加6,277,200股，股东权益及资产同时增加126,673,896元。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4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52%	234,240,000	0	0	234,240,000	质押	80,000,000
叶远西	境内自然人	14.27%	76,800,000	0	38,400,000	38,400,000		
新疆广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57%	19,200,000	0	0	19,200,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1.49%	8,000,000	8,000,000	0	8,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第三产业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4%	4,000,019	4,000,019	0	4,000,019		
陆宁	境内自然人	0.73%	3,945,298	0	3,945,298	0	质押	3,945,298
杨荣义	境内自然人	0.70%	3,790,784	3,790,784	0	3,790,784		
中信银行-招商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3,415,803	3,415,803	0	3,415,803		
深圳市朴艺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0.50%	2,702,020	2,702,020	0	2,702,020		
海通资管-民生-海通海汇系列-星石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8%	2,593,829	2,468,829	0	2,593,829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叶远西控制;新疆广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叶远东为叶远西之兄。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34,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240,000
叶远西	38,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400,000
新疆广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00,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第三产业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4,000,019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19
杨荣义	3,790,784	人民币普通股	3,790,784
中信银行—招商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415,803	人民币普通股	3,415,803
深圳市朴艺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702,020	人民币普通股	2,702,020
海通资管—民生—海通海汇系列—星石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593,829	人民币普通股	2,593,829
广发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广发基金公司股票型组合	2,043,183	人民币普通股	2,043,183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叶远西控制；新疆广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叶远东为叶远西之兄。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数(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范志全	董事长	现任	0				2,330,000		2,330,000
汪洋	董事、总经理	现任	0				1,000,000		1,000,000
李卫社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0				800,000		800,000
叶远东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0,000		200,000
曾嵘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0				800,000		800,000
叶嘉许	董事	现任	96,000		26,250	69,750			
田延平	财务总监	现任	0				800,000		800,000
朱旭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700,000		700,000
王宏坤	副总经理	现任	0				350,000		350,000
罗志显	副总经理	离任	0				300,000		300,000
肖平	副总经理	离任	0				400,000		400,000
合计	--	--	96,000	0	26,250	69,750	7,680,000	0	7,680,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高刚	独立董事	聘任	2015年06月01日	因为杜庆山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补选高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杜庆山	独立董事	解聘	2015年06月01日	公司独立董事杜庆山先生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文件精神要求，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肖平	副总经理	解聘	2015年05月27日	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肖平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罗志显	副总经理	解聘	2015年05月27日	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罗志显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19,325,275.26	2,308,899,954.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8,853,199.53	236,227,434.46
应收账款	7,373,364,472.16	6,685,909,735.01
预付款项	246,153,547.67	160,913,492.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381,539.83	2,462,168.0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1,448,559.53	147,063,233.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19,958,448.72	692,686,034.4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3,616,807.66	103,827,299.03
流动资产合计	10,825,101,850.36	10,337,989,352.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000,000.00	24,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738,118.96	894,366.98
投资性房地产	11,277,977.42	11,666,085.02
固定资产	400,087,732.15	408,487,838.93
在建工程	25,548,015.65	20,556,003.5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8,096,402.89	58,055,394.72
开发支出	282,636.29	
商誉	276,253,266.07	276,253,266.07
长期待摊费用	8,344,883.51	8,590,268.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518,590.02	128,093,379.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2,738,830.97	52,631,398.9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4,886,453.93	989,228,001.32
资产总计	11,999,988,304.29	11,327,217,353.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69,900,000.00	699,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72,241,921.31	867,731,377.45

应付账款	2,870,115,936.76	3,210,456,791.21
预收款项	101,305,783.36	108,758,743.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3,730,458.89	22,841,400.86
应交税费	287,050,568.42	328,859,605.74
应付利息	13,833,257.43	23,424,657.45
应付股利	22,146,818.86	19,920,818.86
其他应付款	70,873,742.77	68,883,972.2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04,981,232.88	1,045,938,493.15
流动负债合计	6,126,179,720.68	6,396,315,860.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181,601,872.15	596,223,370.1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802,400.00	2,223,2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200,000.00	49,2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34,604,272.15	647,646,570.19
负债合计	7,360,783,992.83	7,043,962,430.9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38,294,200.00	517,17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83,244,345.83	1,949,897,428.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2,592.52	-7,160.7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6,376,062.71	206,376,062.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90,759,741.17	1,505,675,108.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518,591,757.19	4,179,118,438.71
少数股东权益	120,612,554.27	104,136,484.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39,204,311.46	4,283,254,922.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999,988,304.29	11,327,217,353.82

法定代表人：范志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延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石桥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37,601,072.11	2,150,501,057.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7,704,207.27	235,155,307.26
应收账款	6,304,433,784.20	5,901,867,030.75
预付款项	183,052,518.06	136,817,134.83
应收利息	2,381,539.83	1,920,202.0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3,829,173.29	248,336,338.22
存货	535,847,626.58	532,680,551.8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5,274.66	216,222.03
流动资产合计	9,375,095,196.00	9,207,493,844.6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000,000.00	24,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63,033,239.73	1,053,341,499.1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376,860.33	12,234,171.91
在建工程	20,073,912.57	20,556,003.5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84,695.55	3,437,675.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56,361.87	2,825,124.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902,564.94	91,702,609.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18,627,634.99	1,208,097,083.69
资产总计	10,793,722,830.99	10,415,590,928.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20,000,000.00	66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19,593,470.69	835,787,607.96
应付账款	2,087,650,796.22	2,571,417,944.88
预收款项	91,967,578.17	102,789,359.22
应付职工薪酬	6,312,269.21	13,090,169.81
应交税费	239,102,746.58	289,719,367.29
应付利息	13,833,257.43	23,424,657.45
应付股利	2,226,000.00	
其他应付款	59,018,329.24	42,998,234.1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04,981,232.88	1,045,938,493.15
流动负债合计	5,044,685,680.42	5,585,165,833.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181,601,872.15	596,223,370.1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02,400.00	2,223,2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200,000.00	49,2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33,104,272.15	647,646,570.19
负债合计	6,277,789,952.57	6,232,812,404.1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38,294,200.00	517,17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83,649,618.76	1,951,452,722.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6,376,062.71	206,376,062.71
未分配利润	1,587,612,996.95	1,507,772,738.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15,932,878.42	4,182,778,524.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793,722,830.99	10,415,590,928.3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3,657,647,643.93	4,203,392,525.72
其中：营业收入	3,657,647,643.93	4,203,392,525.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77,246,937.65	3,951,943,427.58
其中：营业成本	3,038,061,730.39	3,541,076,756.1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0,427,186.33	139,736,857.99
销售费用	59,937,210.50	91,598,030.74
管理费用	112,136,577.03	78,759,230.11
财务费用	79,394,498.55	47,459,649.05
资产减值损失	67,289,734.85	53,312,903.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6,248.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6,248.0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0,244,458.26	251,449,098.14
加：营业外收入	39,049,192.66	2,175,335.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6,860.42	
减：营业外支出	1,206,347.86	10,145.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9,202.51	10,145.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8,087,303.06	253,614,288.45
减：所得税费用	37,872,448.68	41,771,948.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0,214,854.38	211,842,339.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5,828,762.41	205,418,171.36

少数股东损益	14,386,091.97	6,424,168.2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431.7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431.7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431.76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5,431.76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0,139,422.62	211,842,339.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5,753,330.65	205,418,171.3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386,091.97	6,424,168.2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2	0.4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2	0.4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范志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延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石桥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963,621,566.96	3,975,564,151.40
减：营业成本	2,452,468,300.96	3,354,180,474.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1,346,710.25	134,285,881.30
销售费用	51,831,374.94	83,193,945.66
管理费用	77,845,243.60	53,460,045.96
财务费用	76,445,845.56	47,740,861.68
资产减值损失	51,176,762.33	54,336,974.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6,248.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6,248.0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2,351,081.30	248,365,968.59
加：营业外收入	37,733,360.42	1,496,830.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6,860.42	
减：营业外支出	1,003,485.24	7,488.7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485.24	7,488.7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9,080,956.48	249,855,310.06
减：所得税费用	28,496,568.26	37,478,296.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584,388.22	212,377,013.5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0,584,388.22	212,377,013.5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07,610,212.72	2,138,127,355.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0,838.32	257,584.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383,557.05	51,122,730.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8,124,608.09	2,189,507,671.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12,243,578.54	2,708,858,897.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7,603,596.51	144,022,121.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2,465,551.87	203,247,130.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717,068.35	117,053,623.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2,029,795.27	3,173,181,77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3,905,187.18	-983,674,102.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5,676.00	42,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74,147.37	220,705,670.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019,823.37	225,748,170.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209,265.88	15,495,480.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1,730,000.00	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5,119,110.8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531,228.99	539,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470,494.87	151,153,591.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450,671.50	74,594,579.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9,641,09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0,000,000.00	6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90,000,000.00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989,773.13	148,073,192.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6,630,869.13	1,748,073,192.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19,600,000.00	971,8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0,889,064.15	121,308,048.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44,942.42	4,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6,134,006.57	1,097,278,048.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0,496,862.56	650,795,144.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8,721.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1,937,717.60	-258,284,379.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6,510,435.86	1,388,337,133.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4,572,718.26	1,130,052,754.0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7,238,034.03	1,922,153,958.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03,229.47	15,620,780.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4,441,263.50	1,937,774,738.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85,257,771.08	2,506,067,120.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248,444.27	103,765,138.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9,579,931.97	187,867,870.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865,355.47	84,904,680.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5,951,502.79	2,882,604,81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1,510,239.29	-944,830,071.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	42,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71,531.15	219,716,759.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72,531.15	224,759,259.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93,591.96	7,328,379.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6,577,988.60	104,4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531,228.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302,809.55	111,798,379.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330,278.40	112,960,880.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6,401,09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60,000,000.00	5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90,000,000.00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50,555.66	148,073,192.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3,251,651.66	1,718,073,192.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00	9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7,699,011.92	120,023,351.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94,907.61	4,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6,993,919.53	1,074,123,351.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257,732.13	643,949,841.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2,582,785.56	-187,919,349.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0,805,561.04	1,138,353,642.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8,222,775.48	950,434,293.0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7,177,000.00				1,949,897,428.00		-7,160.76		206,376,062.71		1,505,675,108.76	104,136,484.13	4,283,254,922.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7,177,000.00				1,949,897,428.00		-7,160.76		206,376,062.71		1,505,675,108.76	104,136,484.13	4,283,254,922.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117,200.00				233,346,917.83		-75,431.76				85,084,632.41	16,476,070.14	355,949,388.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431.76				165,828,762.41	14,386,091.97	180,139,422.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117,200.00				233,346,917.83							2,089,978.17	256,554,096.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117,200.00				217,301,896.00								238,419,096.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895,000.00								14,895,000.00
4. 其他					1,150,021.83							2,089,978.17	3,240,000.00
（三）利润分配											-80,744,130.00		-80,744,13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744,130.00			-80,744,13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8,294,200.00				2,183,244,345.83	-82,592.52		206,376,062.71		1,590,759,741.17	120,612,554.27		4,639,204,311.46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7,177,000.00				1,941,015,928.00				153,164,254.46		1,099,919,709.99	39,058,387.60	3,750,335,280.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7,177,000.00			1,941,015,928.00			153,164,254.46		1,099,919,709.99	39,058,387.60		3,750,335,280.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81,500.00	-7,160.76		53,211,808.25		405,755,398.77	65,078,096.53		532,919,642.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60.76				536,543,757.02	13,126,658.11		549,663,254.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881,500.00								8,881,5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881,500.00								8,881,5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3,211,808.25		-130,788,358.25			-77,576,55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3,211,808.25		-53,211,808.2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576,550.00			-77,576,55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51,951,438.42	51,951,438.42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7,177,000.00				1,949,897,428.00	-7,160.76	206,376,062.71	1,505,675,108.76	104,136,484.13		4,283,254,922.8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7,177,000.00				1,951,452,722.76			206,376,062.71	1,507,772,738.73	4,182,778,524.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7,177,000.00				1,951,452,722.76			206,376,062.71	1,507,772,738.73	4,182,778,524.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1,117,200.00				232,196,896.00				79,840,258.22	333,154,354.2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0,584,388.22	160,584,388.2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117,200.00				232,196,896.00					253,314,096.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117,200.00				217,301,896.00					238,419,096.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895,000.00					14,895,0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0,744,130.00	-80,744,13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881,500.00						8,881,5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3,211,808.25	-130,788,358.25	-77,576,55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3,211,808.25	-53,211,808.2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576,550.00	-77,576,55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7,177,000.00			1,951,452,722.76				206,376,062.71	1,507,772,738.73	4,182,778,524.20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系由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东方富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和叶远西作为发起人，于2008年6月24日以原深圳广田集团有限公司为主体整体变更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8月26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领取注册号440301103001135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注册地址为广东省深圳市，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沿河北路1003号京基东方都会大厦1-2层。法定代表人为范志全。本公司主要提供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劳务，属建筑装饰行业。

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00万元，股本总数12,000万股，全部为发起人持有，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元。

2009年10月26日，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10%的股权以2,6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圳广拓投资有限公司。

2010年8月2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许可[2010]1172号文），本公司于2010年9月15日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4,000万股，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160,000,000.00元。2010年9月29日，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当年12月31日股本16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2元现金（含税），同时每10股送红股10股，送股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160,000,000.00元增加至320,000,000.00元。

根据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当年12月31日股本32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1元现金（含税），同时每10股转增6股，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320,000,000.00元增加至512,000,000.00元。

根据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5,177,000份，行权后本公司实收资本由512,000,000.00元增加至517,177,000.00元。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以2014年11月25日为授予日，向59名激励对象授予1484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于2015年6月3日完成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2015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期权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本报告期内，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共行权 6,277,200份股票期权。本报告期内，公司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完成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导致公司股本由517,177,000.00元增加至538,294,200.00元。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53,829.42万股。详见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33。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承担境内、外各类建筑（包括车、船、飞机）的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公用、民用建设项目的水电设备安装；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的设计、生产、制作、安装及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市政工程施工；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生产和安装；建筑装饰石材加工、销售及安装；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制作、安装以及经营；新型环保材料的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以上各项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报经审批的项目，涉及有关主管部门资质许可的需取得资质许可后方可经营），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本公司母公司为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叶远西。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8月24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装饰装修行业。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5“收入”、19“无形资产（2）研究与开发支出”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3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5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1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

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位于澳门的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澳门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

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

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

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

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

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本公司内关联方组合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
-------------	--

	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工程施工、设计成本、原材料、库存商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非工程施工和设计成本类存货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工程施工的具体核算方法为：按照单个工程项目为核算对象，平时，在单个工程项目下归集所发生的实际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费、施工机械费、其他直接费及相应的施工间接费用等。期末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的同时，确认合同毛利。期末，未完工工程项目的工程施工成本及累计确认的工程施工毛利与对应的工程结算对抵，余额列示于存货项目。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

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00%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00%	23.75%-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上。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

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

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3、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4、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

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5、收入

（1）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本公司合同完工进度按项目实际完成工程量计算申报，并由甲方（建设方）和监理单位签字（章）确认后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3）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

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8、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

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按照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按照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2) 回购股份

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上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

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5）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北京等 8 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1 号）等相关规定，本公司设计业务收入自 2012 年 11 月 1 日起改为征收增值税，税率为 6%。	应税收入按 6%、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本公司工程施工业务收入的营业税税率为 3%。	按应税营业额的 3%、5% 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5%、7% 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25% 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15%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的规定，符合条件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2012年11月5日，被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授予《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244200422），有效期为三年，2012-2014年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5年6月，公司已经再次提交高新技术企业申请资料，该项申请正在审核中，预计很有可能通过并获得该项税收优惠。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于2013年10月11日，被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授予《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344200840），有效期为三年，2013-2015年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田装饰集团（澳门）有限公司为在澳门设立的公司，其所得补充税按照超额累计税率计算缴纳。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9,197.84	395,878.94
银行存款	1,820,387,151.32	2,207,896,151.46
其他货币资金	98,788,926.10	100,607,924.49
合计	1,919,325,275.26	2,308,899,954.8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622,556.58	2,502,177.68

其他说明

期末银行存款中包含定期存款245,963,630.90元（年初为191,781,594.54元），其他货币资金中包括汇票及保函保证金为96,775,588.12元、劳务工工资保证金2,013,337.98元。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449,027.26	6,548,675.80
商业承兑票据	269,404,172.27	229,678,758.66
合计	298,853,199.53	236,227,434.46

（2）商业承兑汇票的贴现情况

于2015年6月，本公司累计向金融机构转让商业承兑汇票人民币440,507,147.65元（2014年：人民币858,957,395.53元）。根据协议，金融机构放弃向本公司的追索权，因此本公司终止确认已转让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人民币440,507,147.65元（2014年：人民币858,957,395.53元），发生的转让费用为人民币7,089,090.10元（2014年：人民币23,525,695.41元）。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58,043,367.58	100.00%	684,678,895.42	8.50%	7,373,364,472.16	7,302,655,801.58	100.00%	616,746,066.57	8.45%	6,685,909,735.01
合计	8,058,043,367.58	100.00%	684,678,895.42	8.50%	7,373,364,472.16	7,302,655,801.58	100.00%	616,746,066.57	8.45%	6,685,909,735.0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132,704,495.88	256,635,224.79	5.00%
1 至 2 年	2,360,731,065.94	236,073,106.60	10.00%
2 至 3 年	451,684,619.10	135,505,385.73	30.00%
3 年以上	112,923,186.66	56,465,178.30	50.00%
合计	8,058,043,367.58	684,678,895.42	8.5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7,932,828.8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	坏账准备
第一名	非关联方	204,007,500.12	2年以内	2.53%	12,108,948.82
第二名	非关联方	200,727,099.14	2年以内	2.49%	15,268,588.67
第三名	非关联方	188,264,630.17	1年以内	2.34%	9,413,231.51
第四名	非关联方	177,068,186.64	1年以内	2.20%	8,853,409.33

第五名	非关联方	124,373,947.40	3年以内	1.54%	13,490,797.38
合计		894,441,363.47		11.10%	59,134,975.71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1,767,795.46	73.84%	106,418,448.05	66.13%
1至2年	44,555,692.41	18.10%	44,686,332.45	27.77%
2至3年	19,830,059.80	8.06%	9,808,712.29	6.10%
合计	246,153,547.67	--	160,913,492.79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账龄超过1年的款项金额为64,385,752.21元，主要是因为公司预付给供应商的材料款尚余部分未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序号	客户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1	第一名	无关联关系	5,510,000.00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2	第二名	无关联关系	4,268,688.13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3	第三名	无关联关系	4,175,600.00	1年以内	预付劳务款
4	第四名	无关联关系	3,204,128.94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5	第五名	无关联关系	2,400,595.75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合计			19,559,012.82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381,539.83	2,462,168.07
合计	2,381,539.83	2,462,168.07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5,539,867.46	100.00%	24,091,307.93	12.98%	161,448,559.53	171,797,537.64	100.00%	24,734,303.84	14.40%	147,063,233.80
合计	185,539,867.46	100.00%	24,091,307.93	12.98%	161,448,559.53	171,797,537.64	100.00%	24,734,303.84	14.40%	147,063,233.8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2,912,346.12	5,590,999.56	5.00%
1 至 2 年	37,174,768.95	3,717,476.90	10.00%
2 至 3 年	14,717,723.55	4,415,317.06	30.00%
3 年以上	20,735,028.84	10,367,514.41	50.00%
合计	185,539,867.46	24,091,307.93	12.9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42,995.91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31,993,681.32	143,120,531.08
往来款	31,707,714.47	20,078,964.90
备用金	20,021,369.14	5,532,084.03
其他	1,817,102.53	3,065,957.63
合计	185,539,867.46	171,797,537.6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履约保证金	21,195,517.20	1 年以内	11.42%	1,059,775.86
第二名	往来款	6,718,560.95	2 年以内	3.62%	646,856.10
第三名	保证金	6,221,262.64	2 年以上	3.35%	3,086,371.84
第四名	往来款	5,014,200.00	1-2 年	2.70%	501,420.00
第五名	保证金	3,900,000.00	1-2 年	2.10%	390,000.00
			-		
合计	--	43,049,540.79	--	23.20%	5,684,423.80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040,249.19		21,040,249.19	7,896,453.00		7,896,453.00
在产品	8,255,789.39		8,255,789.39	8,043,250.41		8,043,250.41
库存商品	70,203,768.68		70,203,768.68	57,655,794.76		57,655,794.76
周转材料	126,421.84		126,421.84	385,867.93		385,867.93
建造合同形成的存货余额	620,332,219.62		620,332,219.62	618,656,487.70		618,656,487.70
委托加工物资				48,180.65		48,180.65
合计	719,958,448.72		719,958,448.72	692,686,034.45		692,686,034.45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委托贷款（注1）	95,000,000.00	95,000,000.00
一年内回购的投资款项（注2）	5,000,000.00	5,000,000.00
拟短期内出售的房产（注3）	3,371,533.00	3,611,077.00
预付租金	245,274.66	216,222.03
合计	103,616,807.66	103,827,299.03

其他说明：

注1：2014年10月31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融基金）与成都新成国际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成都瑞晟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闫守北、四川发展瑞信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新成国际一期项目合作协议》，广融基金为新成国际项目提供融资1亿元，借款期限自2014年11月11日至2015年11月10日止，融资主要用于成都新成国际项目应付账款及后续装修工程款的支付，其中专项用于支付本公司装修工程款的资金不低于6,000万元。

注2：因注1所述原因，广融基金以500万元价格受让成都新成国际经济发展有限公司11.59%股权，作为本公司对成都新成国际项目融资安全的保障措施，该款项将于一年内由对方原价回购。

注3：该房产系抵债收到的房产，公司拟于一年内处置完毕。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4,000,000.00		24,000,000.00	24,000,000.00		24,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24,000,000.00		24,000,000.00	24,000,000.00		24,000,000.00
合计	24,000,000.00		24,000,000.00	24,000,000.00		24,0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深圳市新基点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9.10%	
合计	24,000,000.00			24,000,000.00					--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晋能广田（朔州）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894,366.98			-25,876.56						868,490.42	
毕马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5,000,000.00		-130,371.46						4,869,628.54	
小计	894,366.98	5,000,000.00		-156,248.02						5,738,118.96	
合计	894,366.98	5,000,000.00		-156,248.02						5,738,118.96	

11、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524,293.00			15,524,293.00
2.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5,524,293.00			15,524,293.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858,207.98			3,858,207.98
2.本期增加金额	388,107.60			388,107.60
(1) 计提或摊销	388,107.60			388,107.6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246,315.58			4,246,315.5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277,977.42			11,277,977.42
2.期初账面价值	11,666,085.02			11,666,085.0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大连城市印象房产	1,301,527.02	正在办理过程中

大连银杏苑房产	3,383,558.00	正在办理过程中
合计	4,685,085.02	

其他说明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5,382,650.05	70,575,206.69	11,321,028.68	20,702,647.16	37,212,632.71	495,194,165.29
2.本期增加金额	1,432,676.97	2,264,664.80	1,040,034.18	399,859.48	10,586.00	5,147,821.43
(1) 购置		2,264,664.80	1,040,034.18	399,859.48	10,586.00	3,715,144.46
(2) 在建工程转入	1,432,676.97					1,432,676.97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4,481.33	1,490,548.00	10,520.00	1,575,549.33
(1) 处置或报废			74,481.33	1,490,548.00	10,520.00	1,575,549.33
4.期末余额	356,815,327.02	72,839,871.49	12,286,581.53	19,611,958.64	37,212,698.71	498,766,437.3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5,019,244.11	14,025,811.10	8,485,101.94	12,130,913.39	27,045,255.82	86,706,326.36
2.本期增加金额	5,145,423.52	4,039,050.94	2,119,295.08	1,456,107.08	398,256.47	13,158,133.09
(1) 计提	5,145,423.52	4,039,050.94	2,119,295.08	1,456,107.08	398,256.47	13,158,133.09
3.本期减少金额			59,120.39	1,125,170.82	1,463.00	1,185,754.21
(1) 处置或报废			59,120.39	1,125,170.82	1,463.00	1,185,754.21

4.期末余额	30,164,667.63	18,064,862.04	10,545,276.63	12,461,849.65	27,442,049.29	98,678,705.2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26,650,659.39	54,775,009.45	1,741,304.90	7,150,108.99	9,770,649.42	400,087,732.15
2.期初账面价值	330,363,405.94	56,549,395.59	2,835,926.74	8,571,733.77	10,167,376.89	408,487,838.9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	281,579,740.34	正在办理过程中
惠州市方特新材料有限公司厂房	21,473,156.00	正在办理过程中
合计	303,052,896.34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惠州方特工业园厂区	2,966,537.69		2,966,537.69			
广田装饰集团(澳门)有限公司	1,915,000.00		1,915,000.00			

司办公室						
南山科技园新办公室项目	592,565.39			592,565.39		
办公用房装修	20,073,912.57			20,073,912.57	20,556,003.55	20,556,003.55
合计	25,548,015.65			25,548,015.65	20,556,003.55	20,556,003.5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瑞斯国际 2-4 层办公室	14,000,000.00	13,718,494.66	264,016.11			13,982,510.77		99.88%				其他
合计	14,000,000.00	13,718,494.66	264,016.11			13,982,510.77	--	--				--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8,980,903.08	19,500.00		6,280,807.58	65,281,210.66
2.本期增加金额		36,000.00		1,227,344.06	1,263,344.06
(1) 购置		36,000.00		1,227,344.06	1,263,344.0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8,980,903.08	55,500.00		7,508,151.64	66,544,554.7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118,919.67	2,762.50		2,104,133.77	7,225,815.94
2.本期增加金额	516,309.60	2,775.00		703,251.29	1,222,335.89
(1) 计提	516,309.60	2,775.00		703,251.29	1,222,335.8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635,229.27	5,537.50		2,807,385.06	8,448,151.8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3,345,673.81	49,962.50		4,700,766.58	58,096,402.89
2.期初账面价值	53,861,983.41	16,737.50		4,176,673.81	58,055,394.7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5、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第一代智能产品研发技术		282,636.29				282,636.29
合计		282,636.29				282,636.29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广田方特 幕墙科技有限公 司	63,968,273.46					63,968,273.46
成都市广田华南 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8,508,275.47					48,508,275.47
深圳市新华丰生 态环境发展有限 公司	14,595,883.90					14,595,883.90
南京广田柏森实 业有限责任公司	149,180,833.24					149,180,833.24
合计	276,253,266.07					276,253,266.07

(2) 商誉减值准备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报告期，本公司评估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经测试，确定上述商誉未发生减值。本公司以上述四家被投资单位分别作为4个资产组，将商誉分摊至各资产组，分别计算上述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其中关键假设及其依据如下：

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批准的2015年至2019年的财务预算确定，按照合理的递增的增长率为基础计算，并采用基于各单位不同债务结构的折现率（10.70%-11.18%）。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时考虑了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预计营业收入和毛利。管理层认为上述假设发生的合理变化不会导致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合计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8,590,268.08	1,624,012.82	1,869,397.39		8,344,883.51

合计	8,590,268.08	1,624,012.82	1,869,397.39	8,344,883.51
----	--------------	--------------	--------------	--------------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08,770,203.35	115,744,786.16	641,480,370.41	104,911,546.14
可抵扣亏损	54,631,053.26	13,657,763.32	50,393,675.13	12,598,418.79
固定资产折旧	884,714.97	293,866.99	906,122.43	284,681.20
尚未支付的利息	18,814,490.31	2,822,173.55	68,658,219.11	10,298,732.87
合计	783,100,461.89	132,518,590.02	761,438,387.08	128,093,379.00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518,590.02		128,093,379.0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62,336.99	762,336.99
可抵扣亏损	3,787,868.01	0.00
合计	4,550,205.00	762,336.99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注 1、注 2）	23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长期款项	2,738,830.97	2,631,398.97
合计	232,738,830.97	52,631,398.97

其他说明：

注1：2014年1月21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融基金与中信银行深圳分行签订委托贷款委托合同，委托其向青岛磐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磐龙”）发放委托贷款5000万元，期限6个月，自2014年1月21日至2014年7月21日，委托贷款用途为用于凤凰新天地项目开发。青岛磐龙与中信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并提供了平度市青岛路青岛地权市字第2013140203号、青房地权市字第2013155049号两块共82311平方米的土地作为上述贷款的抵押担保。2014年12月1日，经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14）深福法民二初字第833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查封、扣押或冻结被告青岛磐龙名下价值6,205.43万元的财产。

2015年5月19日，经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14）深福法民二初字第8333号民事判决书判定，青岛磐龙应在该判决发生法律效力起十日内偿还贷款本金5,000万元及利息4,166,666.67元、罚息1,291,666.67元、复利331,178.93元。判决书发出后，青岛磐龙未能如期执行，公司已经向法院提起强制执行申请，当前强制执行程序正在受理中。

注2：2015年1月17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澳信托”）签订单一资金信托合同，委托其向长兴久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久光”）发放委托贷款16,500万元，期限两年，委托贷款用途为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周转。长兴久光与华澳信托签订了借款合同，并提供了长土国用（2012）第00106710号土地作为上述贷款的抵押担保。

20、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55,000,000.00	15,000,000.00
保证借款	804,900,000.00	434,500,000.00
信用借款	610,000,000.00	250,000,000.00
合计	1,469,900,000.00	699,500,000.00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7,415,887.72	2,007,718.81
银行承兑汇票	714,826,033.59	865,723,658.64
合计	772,241,921.31	867,731,377.4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987,964,628.72	2,166,007,172.71
1 至 2 年	717,528,984.19	753,584,255.24
2 至 3 年	158,248,633.87	281,995,990.87
3 年以上	6,373,689.98	8,869,372.39
合计	2,870,115,936.76	3,210,456,791.21

2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83,430,502.79	108,597,508.55
1 至 2 年	17,875,280.57	161,235.31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01,305,783.36	108,758,743.86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841,400.86	154,080,424.18	163,191,366.15	13,730,458.8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412,230.36	14,412,230.36	
合计	22,841,400.86	168,492,654.54	177,603,596.51	13,730,458.8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534,405.59	134,958,853.68	144,080,597.03	13,412,662.24
2、职工福利费		4,788,544.83	4,788,544.83	
3、社会保险费		3,795,041.80	3,795,041.8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053,193.30	3,053,193.30	
工伤保险费		230,609.67	230,609.67	
生育保险费		511,238.83	511,238.83	
4、住房公积金		7,892,698.96	7,892,698.9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6,995.27	2,645,284.91	2,634,483.53	317,796.65
合计	22,841,400.86	154,080,424.18	163,191,366.15	13,730,458.8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453,969.03	13,453,969.03	
2、失业保险费		958,261.33	958,261.33	
合计		14,412,230.36	14,412,230.36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574,782.64	-9,734,989.16
营业税	242,559,427.63	235,000,839.54
企业所得税	13,093,926.07	78,065,521.07
个人所得税	13,774,523.45	152,842.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146,280.17	16,575,437.63
教育费附加	8,562,113.42	8,209,206.75
其他	489,080.32	590,746.93
合计	287,050,568.42	328,859,605.74

2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13,833,257.43	23,424,657.45
合计	13,833,257.43	23,424,657.45

27、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股东	2,226,000.00	
广田柏森原投资者	19,920,818.86	19,920,818.86
合计	22,146,818.86	19,920,818.86

28、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往来款	18,561,340.80	50,893,266.57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45,690,268.72	12,291,796.05
应付其他	6,622,133.25	5,698,909.59
合计	70,873,742.77	68,883,972.21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504,981,232.88	1,045,938,493.15
合计	504,981,232.88	1,045,938,493.1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	期末余额
2014 年度短期融资券	100.00	2014-3-24	1 年期	500,000,000.00	529,075,342.47		8,424,657.53		537,500,000.00		
2014 年度短期融资券	100.00	2014-6-6	1 年期	500,000,000.00	516,863,150.68		12,586,849.32		529,450,000.00		
2015 年度	100.00	2015-4-23	1 年期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4,981,232.88				504,981,232.88

短期融资债券											
合计	--	--	--	1,500,000,000.00	1,045,938,493.15	500,000,000.00	25,992,739.73		1,066,950,000.00		504,981,232.88

30、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	1,181,601,872.15	596,223,370.19
合计	1,181,601,872.15	596,223,370.19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	期末金额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	2013-4-25	5 年期	600,000,000.00	596,223,370.19			494,137.36			596,717,507.55
2015 年公司债券	100.00	2015-4-13	5 年期	590,000,000.00		590,000,000.00		-5,115,635.40			584,884,364.60
合计	--	--	--	1,190,000,000.00	596,223,370.19	590,000,000.00		-4,621,498.04			1,181,601,872.15

3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223,200.00	1,579,200.00		3,802,400.00	
合计	2,223,200.00	1,579,200.00		3,802,4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建筑砂浆的轻质化关键技术研发	1,200,000.00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建筑室内健康型建材技术及产品研发	823,200.00	79,200.00			902,400.00	与收益相关
建筑室内健康型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建材产业化技术与集成示范项目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第四批（新能源）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223,200.00	1,579,200.00			3,802,400.00	--

3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受让款	49,200,000.00	49,200,000.00
合计	49,200,000.00	49,200,000.00

其他说明：

应付广田柏森股权受让款。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17,177,000.00	21,117,200.00				21,117,200.00	538,294,200.00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18,705,228.00	232,454,083.21		2,151,159,311.21
其他资本公积	31,192,200.00	16,045,021.83	15,152,187.21	32,085,034.62
合计	1,949,897,428.00	248,499,105.04	15,152,187.21	2,183,244,345.83

35、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60.76	-75,431.76			-75,431.76		-82,592.52

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160.76	-75,431.76			-75,431.76	-82,592.5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160.76	-75,431.76			-75,431.76	-82,592.52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6,376,062.71			206,376,062.71
合计	206,376,062.71			206,376,062.71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05,675,108.76	1,099,919,709.9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05,675,108.76	1,099,919,709.9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5,828,762.41	536,543,757.0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211,808.25
应付普通股股利	80,744,130.00	77,576,55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90,759,741.17	1,505,675,108.76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42,328,232.43	3,037,793,230.39	4,200,870,202.71	3,540,808,256.11
其他业务	15,319,411.50	268,500.00	2,522,323.01	268,500.00
合计	3,657,647,643.93	3,038,061,730.39	4,203,392,525.72	3,541,076,756.11

39、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06,495,770.55	122,340,184.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11,457.58	8,445,606.42
教育费附加	5,327,825.24	6,134,424.66

堤围费及其他	1,092,132.96	2,816,642.84
合计	120,427,186.33	139,736,857.99

4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社保及福利	36,553,794.62	38,955,355.81
售后服务费用	2,351,496.33	6,980,774.00
差旅费	4,192,446.25	5,480,465.23
租赁费	4,018,352.03	6,023,371.10
办公费	2,142,224.03	4,704,791.97
业务费	1,882,137.59	5,016,056.99
汽车费用	1,471,293.30	2,341,490.18
广告宣传费	2,391,512.87	15,501,451.25
折旧费	1,157,811.18	1,316,056.37
邮电费	805,414.54	1,012,764.48
其他	2,970,727.76	4,265,453.36
合计	59,937,210.50	91,598,030.74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社保及福利	52,350,097.82	41,269,466.97
租赁费	12,638,256.65	7,403,597.97
折旧与摊销	8,919,734.69	7,119,473.70
股份支付费用	14,895,000.00	1,725,750.00
办公费	3,305,162.10	3,290,848.95
差旅费	4,505,596.73	2,559,943.56
咨询费	4,482,162.09	2,006,868.81
其他税费	1,925,729.03	1,839,936.49
业务费	1,740,634.96	2,592,185.36
汽车费用	1,854,519.15	1,688,256.95
其他	5,519,683.81	7,262,901.35
合计	112,136,577.03	78,759,230.11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2,410,583.93	58,315,447.54
利息收入	-13,987,249.06	-15,838,509.67
汇兑损益	2,432.74	-137.61
票据转让成本	7,089,090.10	
手续费支出	3,791,866.17	3,374,203.02
其他	87,774.67	1,608,645.77
合计	79,394,498.55	47,459,649.05

4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7,289,734.85	53,312,903.58
合计	67,289,734.85	53,312,903.58

4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6,248.02	
合计	-156,248.02	

4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16,860.42		116,860.4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6,860.42		116,860.42
政府补助	2,932,332.24	2,175,335.38	2,932,332.24
业绩补偿款	36,000,000.00		36,000,000.00
合计	39,049,192.66	2,175,335.38	39,049,192.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基金		588,300.00	与收益相关
重点纳税企业管理团队奖金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营改增政府补助	35,832.24	252,035.38	与收益相关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2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扶持资金	816,5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申请资助经费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贷款贴息	1,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932,332.24	2,175,335.38	--

4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9,202.51	10,145.07	79,202.5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9,202.51	10,145.07	79,202.51
对外捐赠	1,115,000.00		1,115,000.00
其他	12,145.35		12,145.35
合计	1,206,347.86	10,145.07	1,206,347.86

4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2,297,659.70	68,017,069.19
递延所得税费用	-4,425,211.02	-26,245,120.33
合计	37,872,448.68	41,771,948.8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8,087,303.0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713,095.4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62,211.7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9,777.8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9,495.5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787,868.01
所得税费用	37,872,448.68

48、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5。

4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288,806.64	21,520,613.53
利息收入	11,867,906.82	15,838,509.67
政府补助	4,511,532.24	2,175,335.38
押金及保证金收款	33,715,311.35	11,588,272.14
合计	50,383,557.05	51,122,730.7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27,517,126.89	18,882,541.69
销售费用	37,472,491.55	37,496,129.51
手续费	3,407,691.53	4,982,711.18
往来款	36,747,329.30	29,716,914.96
押金、备用金及保证金	24,572,429.08	25,975,326.59
合计	129,717,068.35	117,053,623.9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定期存款本金及利息	38,474,147.37	220,705,670.86
业绩补偿款	24,000,000.00	
合计	62,474,147.37	220,705,670.86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单支出	81,531,228.99	539,000.00
合计	81,531,228.99	539,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转出	989,773.13	148,073,192.86
股权认购保证金	36,000,000.00	
合计	36,989,773.13	148,073,192.86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生筹资费用所支付的现金	15,644,942.42	4,100,000.00
合计	15,644,942.42	4,100,000.00

5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80,214,854.38	211,842,339.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67,289,734.85	53,312,903.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567,648.15	11,534,206.70

无形资产摊销	1,222,335.89	1,007,890.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69,397.39	2,601,666.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657.91	10,145.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45.3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7,589,220.86	54,732,210.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6,248.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25,211.02	-9,286,021.8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272,414.27	-36,195,214.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6,119,281.48	-1,129,373,290.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7,972,207.39	-143,860,93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3,905,187.18	-983,674,102.9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74,572,718.26	1,130,052,754.0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16,510,435.86	1,388,337,133.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1,937,717.60	-258,284,379.42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74,572,718.26	2,016,510,435.86
其中：库存现金	149,197.84	395,878.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74,423,520.42	2,016,114,556.92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4,572,718.26	2,016,510,435.8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44,752,557.00	292,389,519.03

5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8,788,926.10	货币资金中其他货币资金用于公司开具

		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等。
无形资产	18,442,903.90	无形资产中土地使用权用于短期借款抵押担保。
合计	117,231,830.00	--

5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3,058,698.62
其中：美元	71,254.43	6.1210	436,146.51
澳门元	3,423,697.28	0.7660	2,622,552.11
应收账款			
澳门元	7,794,171.59	0.7660	5,970,335.44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澳门元	8,193,984.17	0.7660	6,276,591.87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了广田装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总股本为5000万人民币。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广田幕墙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建筑幕墙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深圳	深圳	装饰设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建筑智能化	75.53%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长春广田装饰有限公司	长春	长春	建筑装饰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深圳市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装饰设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生产加工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深圳市广田置业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房地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华南	成都	建筑装饰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建筑幕墙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华东地区	南京	装饰装修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园林工程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广田装饰集团(澳门)有限公司	澳门	澳门	装饰装修	99.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广田装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建筑装饰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0.00%	6,471,708.38		23,003,814.37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49.00%	7,117,123.68		39,491,216.39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0%	1,650,931.41		41,363,337.22
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49.00%	-827,269.47		14,690,610.15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田华南	248,595,113.34	4,345,631.10	252,940,744.44	195,431,208.51		195,431,208.51	142,938,673.40	3,295,997.18	146,234,670.58	104,904,405.60		104,904,405.60
方特幕墙	413,660,966.78	58,503,898.55	472,164,865.33	390,070,546.15	1,500,000.00	391,570,546.15	219,119,151.90	54,842,125.82	273,961,277.72	207,891,700.75		207,891,700.75
广田柏森	615,170,133.29	27,354,250.46	642,524,383.75	539,116,040.70		539,116,040.70	592,106,614.15	27,394,820.69	619,501,434.84	520,220,420.32		520,220,420.32
新华丰	39,601,794.14	2,199,451.01	41,801,245.15	11,820,408.12		11,820,408.12	51,667,366.95	1,806,669.39	53,474,036.34	21,804,894.26		21,804,894.2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田华南	150,476,514.86	16,179,270.95	16,179,270.95	-3,612,178.99	73,577,423.02	7,133,355.15	7,133,355.15	-26,729,224.04
方特幕墙	226,104,396.10	14,524,742.21	14,524,742.21	-21,863,140.94	106,581,831.76	6,524,542.42	6,524,542.42	-5,679,352.80
广田柏森	240,226,578.11	4,127,328.53	4,127,328.53	-71,409,708.54	244,915,765.29	-5,447,608.59	-5,447,608.59	3,951,988.98
新华丰	45,722,062.03	-1,688,305.05	-1,688,305.05	-6,872,006.22	28,245,675.73	762,857.92	762,857.92	17,734,234.92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900,000.00	900,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综合收益	-161,881.04	-5,633.02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晋能广田（朔州）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朔州	朔州	生产加工	30.00		权益法
毕马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软件开发及服务	30.00		权益法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由于本公司外汇资产占比极小，故不进行外汇风险的分析。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银行借款利率波动(详见本附注七、20)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利率维持在合理期间。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短期借款	增加100个基点	-14,699,000.00	-14,699,000.00	-6,995,000.00	-6,995,000.00
短期借款	减少100个基点	14,699,000.00	14,699,000.00	6,995,000.00	6,995,000.00

2、信用风险

2015年6月30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有专门部门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1) 已逾期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账龄分析

项目	年初数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合计
应收账款	5,397,542,474.35	2,547,577,706.57	112,923,186.66	8,058,043,367.58

(续)

项目	年初数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合计

应收账款	4,058,742,639.71	2,107,958,938.43	121,268,563.51	6,287,970,141.65
------	------------------	------------------	----------------	------------------

(2)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下表所列项目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收账款—恒大集团	3,027,895,239.81	2,739,943,648.34

3、流动风险

在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保持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和债券作为主要资金来源补充。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220,141万元。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514,758,506.41			1,514,758,506.41
应付账款	2,870,115,936.76			2,870,115,936.76
银行短期融资券	526,350,000.00			526,350,000.00
公司债券	69,541,000.00	732,897,890.41	653,226,501.37	1,455,665,391.78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投资管理与咨询	10000 万元	45.29%	45.2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叶远西。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广田京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
深圳市方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
陆宁	子公司股东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9,942,072.53			11,387,985.23
深圳市广田京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558,970.26			512,808.1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设计费	167,042.45	200,962.27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05,124.40	505,124.40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方众装饰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年09月15日	2015年09月15日	否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014 年 09 月 17 日	2015 年 09 月 17 日	否
叶远西	200,000,000.00	2014 年 08 月 28 日	2016 年 08 月 28 日	否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4 年 08 月 28 日	2016 年 08 月 28 日	否
叶远西	100,000,000.00	2014 年 09 月 11 日	2015 年 09 月 10 日	否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 年 09 月 11 日	2015 年 09 月 10 日	否
叶远西	600,000,000.00	2014 年 11 月 27 日	2015 年 11 月 27 日	否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014 年 11 月 27 日	2015 年 11 月 27 日	否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5 年 04 月 20 日	2016 年 04 月 19 日	否
叶远西	600,000,000.00	2015 年 06 月 26 日	2016 年 06 月 26 日	否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015 年 06 月 26 日	2016 年 06 月 26 日	否
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015 年 03 月 11 日	2016 年 03 月 10 日	否
叶远西	300,000,000.00	2015 年 05 月 19 日	2016 年 05 月 19 日	否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126,639.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	6,400,964.03	4,107,461.58
应付账款	深圳市新基点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465,782.00	
其他应付款	陆宁		15,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	2,383.48	11,987,548.48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方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47,684.01	1,835,355.35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陆宁	49,200,000.00	49,200,000.00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277,2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20.03 元，剩余 5 个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为 7.53 元，剩余 41 个月

其他说明

(一) 2011年11月29日，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本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具体内容、实施情况以及成本费用的确认情况如下：

1、计划具体内容

公司以定向发行新股的方式，向激励对象授予1,200 万份股票期权，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A股普通股，约占本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32,000万股的3.75%，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有效期内以行权价格和行权条件购买1股广田股份股票的权利。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32.78元/股。股票期权有效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向老股东定向增发新股等事宜，股票期权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和行权价格将做相应的调整。本计划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不超过4年。本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本期激励计划授权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三期行权。第一个行权期自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可行权数量占获授股票期权的30%；第二个行权期自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可行权数量占获授股票期权的30%；第三个行权期自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可行权数量占获授股票期权的40%。主要行权条件为在本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以2010 年净利润为基数，2011 -2013年相对于2010年的净利润增长率分别不低于30%、70%、120%；2011-201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不低于10%、11%、12%。以上净利润增长率与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若公司发生再融资行为，则融资当年以扣除融资数量后的净资产及该等净资产产生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

2011年11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期权数量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和期权数量进行了调整，并确定以2011年11月30日为本次股票期权的授予日，向52名激励对象共授予1190万份股票期权，每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32.78元。

2012年6月19日，第二届董事会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激励对象调整为51名，股票期权调整为1180万份，同时因为利润分配转增股本影响，股票期权总数调整为1888万份，每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20.43元。

2012年12月4日，第二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激励对象调整为50名，股票期权总数调整为1856万份。

2013年6月2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未行权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因为2013年度利润分配影响，未行权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20.33元。

2013年12月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期权数量的议案》，激励对象调整为49人，股票期权总数调整为1824万份。

2014年7月3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未行权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在201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将未行权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20.33元/股调整为20.18元/股。

2015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期权数量的议案》，经过本次调整后，公司股权激励对象为47人，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780.8万份。

2、计划的实施情况

2012年12月4日，第二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确认公司50名股权激励对象自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共计556.8万份股票期权，行权时间为2012年12月3日至2013年11月30日，行权方式为自主向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报行权。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期行权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激励对象已经具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期行权事宜已按法定程序取得了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2013年12月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确认公司49名股权激励对象自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即自2013年12月2日起至2014年11月28日可行权共计547.2万份股票期权，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激励对象已经具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事宜已按法定

程序取得了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2015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期权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经过本次调整后，公司股权激励对象为47人，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780.8万份，47名激励对象可在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三个行权期内行权。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激励对象已经具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事宜已按法定程序取得了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3、确认的成本费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对于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应当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

本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属于一次授予、分期行权的股权激励计划，每期的结果相对独立，即第一期未达到可行权条件并不会直接导致第二期或第三期不能达到可行权条件，因此在本公司会计处理时将其作为三个独立的股份支付计划处理。第一个计划的等待期是一年，第二个计划的等待期是两年，第三个计划的等待期是三年，分别计算各个股份支付计划的期权公允价值和成本费用，并按该期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费用分摊。

公司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期权总数为1,824万份，行权价格为20.33元/股，授予日股票价格为26元/股，根据B-S期权定价模型确定三个不同等待期的股票期权公允价值分别为0.67元/份、1.53元/份、2.36元/份，应确认的总费用为2922.72万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确认的费用29,227,200.00元，至此，该项股票期权费用已确认完毕。

(二)2014年11月25日，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14年11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决议，对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本股票激励计划的具体内容、实施情况以及成本费用的确认情况如下：

1、计划具体内容

公司2014年11月25日向59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484万股，授予价格为每股7.53元。本计划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4年，在授予日后12个月为标的股票锁定期，之后分三期解锁，分年度对公司财务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公司财务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的解锁条件，各年度业绩考核具体指标为：1) 以2011-2013年净利润平均值为基数，2014年、2015年、2016年公司净利润增长率分别不

低于35%、50%、80%；2）以2011-2013年营业收入平均值为基数，2014年、2015年、2016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不低于35%、55%、80%；（3）锁定期内各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限制性股票自激励计划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在未来36个月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分三次申请解锁：第一次解锁期为锁定期满后第一年，激励对象可申请解锁30%；第二次解锁期为锁定期满后的第二年，可申请解锁30%；第三次解锁期为锁定期满后的第三年，可申请解锁40%。

2、计划的实施情况

2014年11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授予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本公司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本次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截至2015年6月30日，上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缴纳限制性股票认购款111,745,200.00元。

3、确认的成本费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对于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应当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

本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属于一次授予、分期行权的股权激励计划，每期的结果相对独立，即第一期未达到可行权条件并不会直接导致第二期或第三期不能达到可行权条件，因此在本公司会计处理时将其作为三个独立的股份支付计划处理。第一个计划的等待期是一年，第二个计划的等待期是两年，第三个计划的等待期是三年，分别计算各个股份支付计划的期权公允价值和成本费用，并按该期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费用分摊。

公司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总数为1484万股，授予价格7.53元/股，授予日股票价格为16.12元/股，根据B-S期权定价模型确定三个不同等待期的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分别为5.83元/股、4.48元/股、1.68元/股，应确认的总费用为5586万元，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已确认的费用20,325,000.00元，其中2015年半年度确认的费用为14,895,000.00元。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授予的股份期权采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定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9,552,2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4,895,000.00

其他说明

3、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014年1月，本公司与青岛磐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磐龙”）签署了凤凰新天地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工程。现由于青岛磐龙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预计该总包合同将无法履行，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青岛磐龙的委托贷款人民币5000万元已逾期。青岛磐龙已为该笔委托贷款提供了平度市青岛路82311平方米的土地抵押担保。2014年12月1日，经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14）深福法民二初字第833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查封、扣押或冻结被告青岛磐龙名下价值6,205.43万元的财产。

2015年5月19日，经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14）深福法民二初字第8333号民事判决书判定，青岛磐龙应在该判决发生法律效力起十日内偿还贷款本金5,000万元及利息4,166,666.67元、罚息1,291,666.67元、复利331,178.93元。判决书发出后，青岛磐龙未能如期执行，公司已经向法院提起强制执行申请，2015年8月3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已立案执行并出具了《受理案件通知书》。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经2014年3月3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成都市广田华南

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承接的四川华佛国际妇产医院装饰工程之承包方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最高额人民币1.2亿元贷款（贷款期限为一年）提供一般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期限为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综合授信额度项下各具体授信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截止2015年6月30日，该项借款已于2015年4月15日逾期，但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尚未偿还。目前，广田华南已经与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对接并跟进该事项，对方正在采取措施，推进相关还款计划的落实。截止本报告报出日，该项工作仍在进行之中。

3)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未结清保函明细如下：

保函种类	保函金额	开户行
财产保全保函	168,934,866.72	兴业银行
履约保函	86,601,655.82	建设银行
履约保函	1,029,600.00	兴业银行
履约保函	402,821.74	平安银行
履约保函	56,682.61	招商银行
履约保函	5,912,600.00	宝生村镇银行
履约保函	1,774,136.77	中国银行
履约保函	1,214,681.05	建设银行澳门分行
投标保函	2,050,000.00	建设银行
投标保函	1,700,000.00	宝生村镇银行
预付款保函	805,643.47	平安银行
预付款保函	2,339,700.69	建设银行
预付款保函	854,552.46	中国银行
预付款保函	5,000,000.00	融兴村镇银行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经2015年1月5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5年1月22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报告》及相关材料；公司于2015年5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5年6月1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上限减少至85,592,011股（201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为不超过86,517,663股），募集资金总额上限减少至12亿元。2015年8月

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通过。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关于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的业绩承诺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特公司）自股权交割日至2015年12月31日之间经审计确认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10,500万元，其中归属于本公司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5,355万元，并承诺年度收现比（主营活动现金收入/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75%。如自股权交割日至2015年12月31日之间方特公司的净利润合计或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合计未达到上述承诺业绩，深圳市方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股东丁荣才、徐兴中、裴国红应向本公司进行补偿，补偿金额按照实际业绩同目标业绩之间的差额或实际经营活动现金流同目标经营活动现金流之间的差额较大者计算。具体补偿方式包括股权补偿和现金补偿，届时由本公司选择。

2、关于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的业绩承诺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前名为南京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柏森）确定业绩承诺期为从南京柏森股权转让的股权交割日所在的当季度第1个自然日开始的36个月，陆宁、胡宝戟、杨堂富三方承诺南京柏森在业绩承诺期间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11,270万元，另业绩承诺期间南京柏森的累计收现比不低于75%。如上述业绩承诺期间南京柏森未实现上述净利润，陆宁应将实际业绩同目标业绩之间的差值向广田股份进行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分为股权补偿和现金补偿，届时由本公司选择。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82,625,223.94	100.00%	578,191,439.74	8.40%	6,304,433,784.20	6,418,035,156.20	99.83%	527,327,384.11	8.22%	5,890,707,772.0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59,258.66	0.17%			11,159,258.66
合计	6,882,625,223.94	100.00%	578,191,439.74	8.40%	6,304,433,784.20	6,429,194,414.86	100.00%	527,327,384.11	8.22%	5,901,867,030.7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287,801,666.17	214,390,083.30	5.00%
1 至 2 年	2,156,821,732.69	215,682,173.27	10.00%
2 至 3 年	354,408,646.89	106,322,594.07	30.00%
3 年以上	83,593,178.19	41,796,589.10	50.00%
合计	6,882,625,223.94	578,191,439.74	8.4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0,864,055.6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客户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204,007,500.12	1-2年	2.96%
第二名	非关联方	200,727,099.14	1-2年	2.92%
第三名	非关联方	188,264,630.17	1年以内	2.74%
第四名	非关联方	124,373,947.40	2-3年	1.81%
第五名	非关联方	116,060,025.49	1-2年	1.69%

合计		833,433,202.32		12.12%
----	--	----------------	--	--------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9,507,009.49	100.00%	15,677,836.20	3.65%	413,829,173.29	263,701,467.72	100.00%	15,365,129.50	5.83%	248,336,338.22
合计	429,507,009.49	100.00%	15,677,836.20	3.65%	413,829,173.29	263,701,467.72	100.00%	15,365,129.50	5.83%	248,336,338.2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1,796,759.89	3,589,837.99	5.00%
1 至 2 年	20,130,005.51	2,013,000.55	10.00%
2 至 3 年	11,220,512.97	3,366,153.89	30.00%
3 年以上	13,417,687.52	6,708,843.77	50.00%
合计	116,564,965.89	15,677,836.20	13.4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312,942,043.60	0	0
合计	312,942,043.60	0	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12,706.7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往来款	312,932,876.02	150,177,121.55
押金及保证金	98,351,787.67	103,679,562.01
往来款（不含内部往来）	7,456,205.41	4,899,243.23
备用金借支	10,681,239.01	4,751,835.46
其他	84,901.38	193,705.47
合计	429,507,009.49	263,701,467.7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177,827,397.26	1 年以内	41.40%	
第二名	往来款	51,000,000.00	1 年以内	11.87%	
第三名	往来款	49,049,176.27	1 年以内	11.42%	
第四名	往来款	28,000,000.00	1 年以内	6.52%	
第五名	保证金	21,195,517.20	1 年以内	4.93%	1,059,775.86
合计	--	327,072,090.73	--	76.14%	1,059,775.86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57,295,120.77		1,257,295,120.77	1,052,447,132.17		1,052,447,132.1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738,118.96		5,738,118.96	894,366.98		894,366.98
合计	1,263,033,239.73		1,263,033,239.73	1,053,341,499.15		1,053,341,499.1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广田置业有限公司	51,659,585.00			51,659,585.00		
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985,088.58			9,985,088.58		
深圳市广田幕墙有限公司	11,979,885.86			11,979,885.86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9,967,639.29			9,967,639.29		
深圳广田高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452,901,684.65			452,901,684.65		
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0,960,000.00			60,960,000.00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88,600,000.00			88,600,000.00		
长春广田装饰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0,000,000.00		300,000,000.00		
深装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04,000,000.00			204,000,000.00		
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30,630,000.00			30,630,000.00		
广田装饰集团(澳门)有限公司	763,248.79	4,847,988.60		5,611,237.39		

合计	1,052,447,132.17	204,847,988.60		1,257,295,120.77	
----	------------------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晋能广田 (朔州)新 型建材有 限公司	894,366.98			-25,876.56						868,490.42	
毕马智能科 技(上海) 有限公司		5,000,000.00		-130,371.46						4,869,628.54	
小计	894,366.98	5,000,000.00		-156,248.02						5,738,118.96	
合计	894,366.98	5,000,000.00		-156,248.02						5,738,118.96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55,794,169.70	2,448,223,018.02	3,975,564,151.40	3,354,180,474.01
其他业务	7,827,397.26	4,245,282.94		
合计	2,963,621,566.96	2,452,468,300.96	3,975,564,151.40	3,354,180,474.01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6,248.02	
合计	-156,248.02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657.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32,332.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872,854.65	该金额包含广田华南少数股东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业绩补偿款 3600 万元（根据广田华南业绩承诺期业绩实现情况，公司与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周玉章签署了《补偿协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98,132.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50,777.82	
合计	31,693,934.8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6%	0.32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3%	0.26	0.26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并盖章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原件；
- 四、以上备查文件置备于公司证券事务部供投资者查询。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范志全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